

新建学校“朵朵开” 国际交流“活”起来

今年我市教育重点工作确定:新建、改扩建中小学校26所,新建幼儿园155所;“大班额”数量较2012年再减少50%

今年,我市将新建、改扩建中小学校26所,新建幼儿园155所,大力推进教育国际化、标准化,加大培训机构管理力度。这是记者从昨日召开的洛阳市2013年教育工作会上获悉的。

缓解“上学难”“入园难”

近年来,随着城市发展,我市城镇人口不断增多,“上学难”“入园难”问题日益凸显。

为缓解这一问题,我市今年将大力发展普惠性幼儿园,完成新建幼儿园155所的任务,其中城市区23所、县(市)区132所。保证学前一年幼儿入园率达到85%,学前三年幼儿入园率达到61%,并全面开展幼儿园星级管理创建工作。

今年全市将新建中小学校13所,其中城市区3所、县(市)区10所;改扩建城市区中小学校13所,其中中学12所、小学1所。小学适龄人口入学率达到100%,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达到99.8%,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0.5%,努力让学生“有学上、上好学”。

在民办教育方面,将进一步深化“一保三放开”的教育改革,激发社会力量投入教育领域的积极性,计划全年引进民

办学校60所。

教育国际化

为了使教育理念和水平实现新突破,今年我市还将采取“走出去”“引进来”的方式,在教育国际化上下功夫。

老师、学生要“走出去”。今年,我市计划组织1至2期国际教育座谈会或研讨会,分批组织中小学校校长到教育发达国家考察学习,引导教育工作者树立教育国际化的办学理念。此外,在洛一高、洛阳外国语学校、第二外国语学校等开办国际班的基础上,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公办学校开办国际班(部),拓宽学生海外求学途径。

理念、机构要“引进来”。以国际友好城市为平台,鼓励优质学校与国外学校交流、合作,并与其缔结友好学校,定期开展双方师生交流。我市还将积极引进教育智囊团队和研究发展机构,对我市教育发展、区域均衡、校长和教师队伍成长给予评估分析与培训指导。

规范培训市场

在近期的《百姓问政》节目中,我市

培训机构“多、乱、散、黑”的问题再次受到市民关注。

对此,我市今年将下大力气做好培训和托辅机构的管理,建立由县(市)区政府领导、教育行政部门牵头、各部门参与和社会监督的长效机制,在抓监督、抓服务、抓现有机构培育的同时,引进品牌机构,形成竞争有序、优胜劣汰的培训与托辅服务市场。

严格控制“大班额”

去年,市教育局下发文件,要求在义务教育阶段招生中,各学校坚决杜绝66人以上的“超大班额”,严格控制56人以上的“大班额”,使“大班额”数量较前年下降50%。今年,我市将继续严格控制“大班额”数量,坚决杜绝“超大班额”,使今年“大班额”数量较2012年再减少50%。

改善办学条件

去年,我市“班班通”工程完成过半,作为标准化教育建设的一部分,今年我市将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。

在硬件建设方面,我市将大力推进

“三通两平台”建设,完成中小学校“班班通”建设任务,基本完成城市区(伊滨区除外)中小幼儿园降温取暖工程。在软件建设方面,我市将打造“五大课堂”,建立具有洛阳特色、符合洛阳实际的优质教育资源库,切实缩小城乡、区域、校际间的“数字差距”,促进公平教育。

加强校企合作

围绕职业教育发展,我市今年将在校企合作方面做文章,探索“前校后厂”“产学研一体化”的新模式。在重点扶持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和幼儿师范学校的基础上,围绕产业结构调整和重点产业发展,继续做好机械制造、轴承加工、有色金属加工等传统优势专业的培养,在呼叫中心、IT研发、文化创意、旅游服务等新兴专业上增加投入。

此外,我市将完成职业教育实训平台建设项目5个,完成1万人次的职业技能短期培训,加强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建设,力争创建2至4所省级示范学校,带动洛阳职业教育的整体发展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张锐鑫
通讯员 张运昌 安林青

腊月二十以后 本地催花牡丹集中上市

本报讯(记者 赵佳 通讯员 章笑艳)昨日,市委、农工委书记史秉锐一行到310国道及机场路附近的催花牡丹大棚,调研今年我市催花牡丹情况。

市牡丹办相关负责人介绍,今年我市催花牡丹新增了海黄、岛锦、春红娇艳、太阳等十几个新品种,质量明显好于往年,成花率、花叶并茂程度、花蕾密度等均有提高,多数中小型盆装催花牡丹花蕾由7个增至9个,大型盆装催花牡丹花蕾由10个增至15个。

今日起,外地催花牡丹进入销售高峰期;腊月二十以后,本地的催花牡丹也将集中上市。与去年相比,今年每盆催花牡丹的价格上涨20元左右。这些催花牡丹还将在春节期间亮相上海、广州、深圳等地举行的洛阳牡丹花展。

市科技局获“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”称号

本报讯(见习记者 孙小蕊 通讯员 张现利)昨日从市科技局获悉,在日前召开的全国科技工作会议上,市科技局荣获“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”称号。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共100家单位获此称号,我省4家单位获此殊荣。

近年来,市科技局围绕“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”建设,以创新主体培育、新兴产业推进、创新载体建设、创新人才集聚、创新环境优化等五大创新工程为抓手,通过谋划和实施一批重点科技项目,突破了一批支撑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,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科技支撑。

4月底94个乡镇将实现山洪灾害防御视频到乡

本报讯(见习记者 白云飞 通讯员 陈亚辉)4月底,洛宁、孟津、汝阳、新安、偃师、伊川、宜阳等7个县(市)的94个山洪灾害防御重点乡镇,将全部安装视频会议系统,实现市、县、乡三级异地防汛会商。

日前,我市山洪灾害防御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实施方案,获省水利厅批复。该项目总投资689万元,安装设备包括视频会议多点控制器、交换机、视频会议终端及摄像机、会议显示单元等。

去年,栾川县、嵩县防汛重点乡镇进行了山洪灾害防御视频会议互联互通试点建设。此次,7个县(市)山洪灾害防御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项目实施后,异地防汛视频会议将覆盖我市所有县(市)的重点防汛乡镇,进一步提高我市山洪灾害防御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文明河洛大讲堂 本期讲述如何教育孩子

本报讯 由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主办,市社科联协办,洛阳广播电视台承办的文明河洛大讲堂,将于本周六(26日)、周日(27日)播出第43期。

本期节目由洛一高校长张欣讲述《遵道德育栋梁(上)》。张欣将针对孩子的教育问题,结合“道”与“德”,为大家讲授如何教育孩子、培养孩子,如何在孩子的成长道路上加以引导,使每个孩子找准自己的人生坐标。

节目具体播出时间为:洛阳电视台一套节目于26日11时10分、27日22时26分分别进行首播和重播,三套节目于26日10时10分、27日10时10分分别进行首播和重播。每期讲座时长30分钟。(李娅利)



洛阳产蝴蝶兰 春节供应全国

昨日,在洛阳国豫农林科技有限公司8万平方米的智能温室里,大片蝴蝶兰争奇斗艳,煞是好看。目前,该公司已经备好10多个品种300万枝蝴蝶兰,春节前将销往全国各地。

国豫公司位于洛龙区李楼镇,总投资1.2亿元,占地1500亩,是我国长江以北最大的名优花卉蝴蝶兰生产基地,占据国内蝴蝶兰市场半壁江山。

图为公司员工将蝴蝶兰进行装箱,准备运往全国各地。
记者 李东慧 通讯员 闫立红 摄

洛阳网 www.lyd.com.cn

洛阳人,看洛阳手机报

权威、专业、及时、准确

- 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,萃取本地、国内、国际新闻资讯,时尚实用,服务贴心。
-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,总量占到了60%以上。

●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, 3元/月。不收GPRS流量费。
●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 712 到 10655885 订阅, 3元/月。不收GPRS流量费。



爱心救助困难服刑人员子女

昨日,河南省豫西监狱举行救助困难服刑人员子女爱心活动,30名困难服刑人员的子女被确定为救助对象。监狱民警邀请他们到监狱内和家人团聚,并为每名被救助对象送去救助金和学习用品、过冬衣物等,让他们度过一个温暖的春节。

图为服刑人员高某为女儿穿新衣。
见习记者 刘冰 摄

我市专项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行为

非法改装车辆3月底前要主动复原

日前,市交通运输局获悉,3月31日前,我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车辆超限超载专项治理活动,进一步强化车辆超限超载源头监管。

市交通运输局相关负责人表示,依据相关规定,凡在公路上行驶的载货类汽车,车货总质量不得超过国家规定的二轴货车20吨、三轴货车30吨、四轴货车40吨、五轴货车50吨和六轴及六轴以上货车55吨的车辆超限认定标准;车辆装

载质量不得超过机动车行驶证载明的核定载质量;车辆载物不得超过交通标志标明的限载、限高、限宽、限长标准。

这名负责人介绍,不符合标准的超限超载货车禁止上路行驶,否则将受到严厉处罚。

违反规定的上路车辆,经检测认定后,一律在公路超限检测站点进行处理,由当事人采取卸载、分装等改正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,交通运输、公安等部门还将依法

依规进行处理。

相关部门还将对非法改装货运车辆、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改装车辆进行严查。非法改装车辆要在3月31日前主动恢复原状,对检查发现的非法改装车辆,有关部门将责令经营者自行拆解,逾期未恢复原状的,依法追究改装企业和车主的法律责任;对不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货运车辆,不予登记和发放号牌、行驶证或车辆营运证。

其间,交通运输部门将全面清理整顿公路沿线的沙、石、煤等货场,坚决取缔非法经营货场,严厉打击违规装载行为,从源头上杜绝超限超载车辆出场、出站。

我市交通运输部门将在全市各高速公路入口,对超限超载车辆进行劝返,同时使用流动检测设备对相关车辆进行检测。经检测认定的超限超载车辆,将被就近引导至公路超限检测站点进行处理。

本报记者 李三旺 通讯员 庄广文



昨日下午,我市举行全国文明城市持续提升工作第42次新闻发布会,对以下事项进行通报:

1. 鉴于大东村环境整治力度不大、标准不高、整治不彻底,责成洛龙区对相关责任人做出诫勉谈话处理;

2. 鉴于龙门大道绿化带“人踩小道”整治工作不主动,行动迟缓,责成市园林局对相关责任人给予诫勉谈话处理;

3. 鉴于丹城路5715工地和纱厂北路丹尼斯工地扬尘治理不到位,责成市住建委对工地责任人做出诫勉谈话处理。

以上问题处理结果,相关单位1月29日报市创建办。
(洛建)